

##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鄭茹方  
電話：03-5220097  
電子信箱：04808@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01359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研習計畫 (376580000A\_1130135973\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30135973\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教育部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教育部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增辦場次之課程研習計畫，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15日臺教師(三)字第1130082562號函辦理。

二、旨揭培訓計畫，增辦場次之資訊如下：

(一)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

1、辦理日期、時間及地點：(需參與線上及實體課程)

(1)第一天線上課程：113年9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GoogleMeet。

(2)第二天實體課程：113年9月2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小。

2、課程相關事項(詳見附件研習計畫)：

(1)課程時間：課程共1天半，前3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9小時。

(2)課程重點：

- 甲、初階：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 乙、進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
- 丙、高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

(3)授課時數：含必修課程5小時及試講課程4小時。

(4)參加對象：

- 甲、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
- 乙、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super教師、薪傳教師)。
- 丙、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
- 丁、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並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之教師或校長。

(二)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

1、辦理日期、時間及地點：(需參與線上及實體課程)

- (1)第一天線上課程：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GoogleMeet。
- (2)第二天實體課程：113年10月26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



裝

訂

線

2、課程相關事項(詳見附件研習計畫)：

- (1)課程時間：課程共1天半，前3小時為線上授課，後6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9小時。
- (2)課程重點：提升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領導與推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素養，進而促進社群召集人具備與時俱進之專業學習社群重要知能與領導力。
- (3)授課時數：含必修課程5小時及試講課程4小時。
- (4)課程對象：曾參與教育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初階、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任一課程並取得認證之教師。

三、報名時間與方式：請上網填寫報名：請於113年9月11日(星期三)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

- (一)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 (二)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increase113>。

四、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王思涵小姐，聯絡方式如下：

- (一)電話：02-23113040轉8308。
- (二)e-mail：ras@go.utapei.edu.tw。

五、檢附「教育部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增能課程之增辦場次研習計畫」、「教育部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增辦場次研習計畫」各1份。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2024/08/23  
13:56:09  
電子公文  
交換

裝



訂

線

